

附件 2

特种设备事故分级标准

特别重大事故	重大事故	较大事故	一般事故
（一）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，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，或者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 （二）600 兆瓦以上锅炉爆炸的； （三）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，造成 15 万人以上转移的； （四）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 100 人以上并且时间在 48 小时以上的	（一）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，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，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； （二）600 兆瓦以上锅炉因安全故障中断运行 240 小时以上的； （三）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，造成 5 万人以上 15 万人以下转移的； （四）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 100 人以上并且时间在 24 小时以上 48 小时以下的	（一）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，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，或者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； （二）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爆炸的； （三）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，造成 1 万人以上 5 万人以下转移的； （四）起重机械整体倾覆的； （五）客运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人员 12 小时以上的	（一）造成 3 人以下死亡，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，或者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； （二）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，造成 500 人以上 1 万人以下转移的； （三）电梯轿厢滞留人员 2 小时以上的； （四）起重机械主要受力结构件折断或者起升机构坠落的； （五）客运索道高空滞留人员 3.5 小时以上 12 小时以下的； （六）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人员 1 小时以上 12 小时以下的

注：“以上”含本数，“以下”不含此数。